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澄迈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海南雨承投资有限公司、河南锦泓建设有限公司：本委受理陈春林与你们两家公司劳动争议案(澄劳人仲案字〔2024〕第337号)，定于2025年4月25日15时开庭审理。因无法送达你们两家公司，限你们两家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（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楼仲裁办公室，电话0898-67632637）领取申请书和证据副本、应诉及开庭通知书，逾期视为送达；如不按时出庭，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

澄迈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2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